

責成教育部儘速提出幼照法相關之子法，方能使民眾能有更完善全面的幼兒保育政策，特向行政院提出質詢。

說明：

- 一、我國原本幼托情況以負責學齡前幼兒教育及照顧服務之主要機構分為幼稚園與托兒所。政府為使兒童教育與照顧服務整合於單一行政系統，實踐以兒童為中心及以兒童最佳福祉為優先考量的策略，並符合國際學前教育及照顧趨勢，於 2009 年 2 月 26 日提出「兒童教育及照顧法草案」。惟經審議後，決定縮減教保服務兒童，改以各界較無爭議的法案模式，制定「幼兒教育及照顧法」，作為幼托整合的核心之。
- 二、「幼兒教育及照顧法」既為幼兒教育及照顧立法，故將來焦點應是如何讓托兒所及幼稚園整合成幼兒園並發揮兼顧幼兒教育及照顧的責任使命；政府如何能就環境、教學、照顧及行政管理等面向予以規範；並提升整體教育及照顧之品質，協助父母減輕養育兒女之壓力。惟「幼兒教育及照顧法」是將幼稚園與托兒所整合為幼兒園，並以年齡為基準，因其原本一為教育體系，另一托育體系，兩者原設置人員及標準不一，現將其整合為一，新法上路後，包括托兒所轉為幼兒園及公私立競爭等問題，須有一段的競合及調適期，如何推行平價、優質的幼教照顧政策為政府規劃的方向，造成各界存有不同的看法。
- 三、依據「幼兒教育及照顧法」第 55 條規定，公私立托兒所及幼稚園應於本法施行之日起 1 年內，申請改制為幼兒園。因此興辦幼兒園的目的，不僅在於托兒所之托育照顧還包含幼稚園的幼稚教育，也就是欲達到為保障幼兒接受適當教育及照顧之權利，促進其身心健全發展，讓國家提供學齡前兒童教育與照顧兼具之綜合性服務之立法目的。惟托兒所之托育照顧在於兒童生活照顧、兒童發展學習、兒童衛生保健及親職教育及支持家庭功能方向；但幼稚園之幼稚教育的實施在於維護兒童身心健康、養成兒童良好習慣、充實兒童生活經驗、增進兒童倫理觀念及培養兒童合群習性，兩者托育功能不同，故其應如何融合托育及教育功能，以達效率最優。
- 四、由於「幼兒教育及照顧法」共有 30 條子法有待行政部門補充規定，全貌無法完整呈現，惟由目的可呈現之法條內容，可看出幼稚教育與保育系統須有一段的整合及調適期，爰提出以下問題：一、鼓勵就讀率；二、幼兒園目標混淆問題；三、幼兒園與家庭、社區共育；四、幼兒園教育質量；五、教保服務人員工資水準；六、教保服務人員人力配置；七、工作權的保障；八、員工職業訓練。建請政府需儘速提出子法規範，方能讓全民能夠有更完善的幼教保障。

(六十三) 本院黃委員昭順，針對中國大陸與日、韓即將啟動三邊自由貿易協定 (FTA) 談判，對國家長期經濟發展造成重大危機，為避免台灣落入被邊緣化的命運，行政院必須加速台灣與

各國的經貿談判，以積極行動爭取參與區域經濟整合，特向行政院提出質詢。

說明：

- 一、今年前 4 月我國出口年減 4.7%，表現是亞洲四小龍之末 1 至 4 月台灣對中國大陸及香港出口減少 10.2%，衰退幅度遠大於對美國減少 9.7%、對日本減少 7.8%和對歐洲減少 4.2%，是台灣的一大警訊。
- 二、中日韓三國同處東北亞，屬世界三大經濟圈之一。中日韓三國間貿易額從 1999 年的 1,300 多億美元增至 2011 年的 6,900 多億美元，增長超過 4 倍，中國已連續多年成為日本、韓國最大貿易伙伴。中日韓自由貿易區的建立，必將有利於區域內各國的優勢互補及資源配置，三國都將從中受益。中日韓經濟一體化所提供的高平臺，也將提升三國在全球的經濟地位和競爭力。
- 三、中、日、韓同意啟動自由貿易區談判將對台灣產生壓力，假設整個東北亞地區變成一個自由貿易區，而台灣被排除在外，影響就會很大。因此，台灣除了要加速與中國大陸的 ECFA（兩岸經濟合作架構協議）後續談判外，也要積極推動和其他貿易夥伴簽署經貿協議。但台灣相關 FTA 談判則幾乎不動，連 ECFA 貨品貿易談判都停滯不前、中央地方稅制疏失，造成產業進退兩難。
- 四、不只東北亞地區，像是台灣和新加坡、紐西蘭的相關經貿協議談判速度都要加快；另外，「台美貿易暨投資架構協定」（TIFA）會議也要趕快恢復正常化。政府應努力讓 ECFA 後續談判在明年底前完成。
- 五、行政院必須把握時間，加速與新加坡及紐西蘭談判經濟合作協定的進展，ECFA 的後續協商務必儘速完成，否則 ECFA 帶來相對優勢，很快就會被抵銷。更要努力設法維持並進一步創造我國的競爭優勢，將大陸與日、韓洽簽 FTA 的衝擊減至最低。

（六十四）本院黃委員昭順，針對高雄大林蒲地區受石化、重工業工廠包圍，生活品質不佳，地方民眾盼望儘速遷村一事表達關切。高雄市政府粗估大林蒲相關遷村經費約需 305 億元，中央雖初步同意遷村，但未有正式公文，讓居民及地方政府無所適從。中央應及早確定政策、編列相關預算，以利市府配合執行遷村作業，特向行政院提出質詢。

說明：

- 一、大林蒲地區長期污染嚴重，附近為自由貿易港區腹地，洲際貨櫃中心第二期啟動後，將對環境造成巨大衝擊，大林蒲沿海 6 里約 4,000 戶，萬餘居民，長期飽受當地重化污染，居住環境惡化，加上每天有很多大拖車通行，劣質環境已到了不能居住程度。地方自救會盼政